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及承诺书公示

张菲，女，1982年9月9日出生，2005年7月参加工作，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19年。
现从事专业：工程检测。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城市建设系列工程检测高级工程师。2016年7月毕业于辽宁科技学院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情况：

参加工作19年以来，我一直严格要求自己，坚持学习，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水平，在2016年之前我一直在施工现场第一线从事工地试验室检测工作；2019年我入职武汉至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我的工作主要是负责试验中心仪器设备管理（包括设备标识、定期检定、仪器自校、有效性评定、期间核查等）、试验中心的日常人员培训及培训资料、幕墙检测工作分工安排、能力验证参与组织及资料准备、分公司见证取样报告审核、见证取样试验检测（包括水泥、建设用砂、建设用碎石、砂浆配合比、混凝土配合比、土工试验、防水卷材）等检测任务。全年共计完成检测任务水泥127组、砂42组、石7组、砂浆配合比10组、混凝土配合比4组、土工试验39组；我热爱自己的本职工作，正确认真对待每一项工作，保质保量的按时完成。

2020年我工作的主要内容有：制定设备的检定、有效性评定、期间核查等计划及实施；各种培训计划的制定及实施；见证取样报告的审核；新标准变更提交资料的收集整理与汇总；资质扩项参数用到的仪器及标准规范的收集整理；负责上报黄孝河项目的检测计划、周报、月报及日常工作沟通；负责汇总地铁12号线的检测周报、月报工作。2020年4月参加湖北省检验检测监督系统组织的电线电缆能力验证试验、防水卷材能力验证试验，顺利完成，并提交验证检测结果，获得能力验证满意证书；2020.7月参加湖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组织的水泥能力验证，独立完成能力验证检测项目水泥试验，顺利完成，并提交验证检测结果，获得能力验证满意证书。

2021年我工作的主要内容有：制定设备的检定、有效性评定、期间核查等计划及实施；各种培训计划的制定及实施；见证取样报告的审核；新标准变更提交资料的收集整理与汇总；建筑节能试验检测；负责上报黄孝河项目的检测计划、周报、月报及日常工作沟通；负责汇总地铁12号线的检测周报、月报工作；2021年1月获得一种防漏气的幕墙检测密封结构实用新型专利；2021年3月参加湖北省检验检测监督系统组织的洛氏硬度能力验证试验，独立完成能力验证检测项目洛氏硬度试验，获得能力验证满意证书。

2022年我工作的主要内容有：制定检测设备的检定、有效性评定、期间核查等计划及实施；见证取样报告的审核；电线电缆及管材维卡软化温度能力验证的主持参与及结果上报；新标准变更提交资料的收集整理与汇总；建筑节能试验检测；负责上报黄孝河综合管廊（中一路-和谐大道段）工程施工项目的检测计划、周报、月报及日常工作沟通；负责汇总武汉市轨道交通地铁12号线的检测周报、月报工作；

2023年制定设备的检定、有效性评定、期间核查等计划及实施；各种人员培训计划的制定及实施；见证取样报告的审核；分公司见证取样报告审核；能力验证（建设用砂）的组织参与及结果上报，获得能力验证满意证书；新标准变更提交资料的收集整理与汇总；资质扩项申请参数用到的仪器及标准规范的收集整理；负责汇总武汉市轨道交通地铁12号线的检测周报、月报及日常项目沟通等工作。负责地铁12号线项目和黄孝河项目收款情况统计资料等工作；负责节能及见证取样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负责见证取样、建筑幕墙、建筑节能等试验检测方案的编制；

业绩成果：

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项，其中本人排序第4位；一种防漏气的幕墙检测密封结构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号：ZL 2020 2 0906772.2

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项，其中本人排序第3位；一种防拉锁破断装置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号：ZL 2022 2 2906364.9

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项，其中本人排序第3位；一种建筑工程用钢材强度检测装置 受理专利号：202321464843.8

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 项,其中本人排序第 1 位:工程随机抽样检测管理系统 受理号; 2024R11S0604216

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 项,其中本人排序第 2 位:工程无损检测管理系统 受理号; 2024R11S0604235

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 项,其中本人排序第 3 位:工程检测与安全评估系统 软著号; 2024R11S0604206

论文著作:

1、在《城镇建设》2022 年 2 期 1 (月) 下, 国家级期刊发表《道路桥梁工程材料质量检测重要性及检测要点》, 第一作者。

2、在《建筑实践》, 2022 年 2 期 1 (月) 下, 国家级期刊发表《浅析市政道路工程试验检测常见问题及对策》, 第一作者。

3、在《建筑实践》, 2024 年 7 期 4 (月) 上, 国家级期刊发表《建筑工程材料质量检测与实时监控系统设计》, 第一作者。

本人承诺: 以上情况属实, 如有弄虚作假, 愿接受不通过的结果, 并承担相应的后果。

承诺人: 
日期: 2024.8.19